

努尔哈齐传

插图本

①

叶赫那拉·润田 著

九州出版社



努尔哈齐传

上

插图本

叶赫那拉·润田 著

九州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努尔哈赤大传/叶赫那拉·润田著. —北京:九州出版社, 2006. 1 重印

ISBN 7-80114-207-1

I. 努... II. 叶... III. 长篇小说:传记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17142 号

努尔哈赤大传

作 者 叶赫那拉·润田 著
责任编辑 战葆红 责任校对 程铁柱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100037)
发行电话 (010)68992190/2/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三河东方印刷厂
开 本 720 × 1050 毫米 1/16 开
印 张 44.25
字 数 960 千字
版 次 1997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1 月第 2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14-207-1/I·65
定 价 (全二册)6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引 子	1
第 一 章 神鹰转世	3
第 二 章 英雄本色	35
第 三 章 李府风波	68
第 四 章 佟姓之谜	108
第 五 章 祖仇父恨	141
第 六 章 雪恨称雄	176
第 七 章 力敌四手	212
第 八 章 各个击破	244
第 九 章 五虎功臣	277
第 十 章 东征北讨	309
第 十 一 章 两虎相争	338
第 十 二 章 天时地利	367
第 十 三 章 建元称帝	398
第 十 四 章 誓师伐明	425
第 十 五 章 富察之死	457
第 十 六 章 逐鹿辽东	487
第 十 七 章 辽沈大战	505
第 十 八 章 攻战广宁	524
第 十 九 章 兵败宁远	555
第 二 十 章 征抚蒙古	579
第 二 十 一 章 辣手佛心	610
第 二 十 二 章 立储风波	619
第 二 十 三 章 “梦”里乾坤	648
第 二 十 四 章 遗嘱之谜	667
尾 声	693
自有后世评说	694

公元1619年,即明万历四十七年。

四月,春暖花开的时节,春风骀荡,清爽怡人。

然而,万历皇帝的心情却颇不宁静。

几天来,萨尔浒连连告急,这些不尽人意的战况搞得他头昏脑胀。

他怎么也不会想到,自己平平安安在位几十年,到了年老力衰的时候,偏偏遇上了这么多不如意的事。

他随手翻了翻放在桌子上的萨尔浒前线的战报,不禁叹了口气。

他一直想不通,这些胡人为什么不好好过活,偏来惹事生非。为什么堂堂的明廷大军,竟抵不住几个胡人的冲击。

他随意拿起一本奏折。冷眼看去,他不禁浑身一颤,只见上面赫然写有一个胡人首领的名字“努尔哈赤”!

此前,他根本就没注意过这个名字。现在猛地看去,不知它触动了他的哪根神经。他立刻想起了去年那个曾让他吃不下、睡不香的女真首领努尔哈赤。

一年前,辽东频频传报,女真首领努尔哈赤以“七大恨”告天,公然与明廷为敌。随后他又计袭抚顺城,巧拔清河堡……连连挫败明军的围剿。

“努尔哈赤,努尔哈赤……”

万历皇帝紧锁眉头,轻声自语。

忽然,他的脑际闪现一个念头,这念头使他的血往上涌。脑袋轰然不知所措了。这念头吓得他差点将奏折掉在地上。

“两个努尔哈赤岂非一个?”

“他还在……”

他心里只一揪,赶忙俯身去细看那一摞前线奏折:

三月初一日,萨尔浒,李松军被奴酋努尔哈赤击败,全军覆没。

三月初二日,尚间崖,奴酋努尔哈赤大破“牛头阵”。马林兵败。

三月初三日,阿布达里岗,刘征军陷入奴酋努尔哈赤的埋伏之中。

三月初四日,阿布达里岗,刘征中奴酋努尔哈赤之计身死兵败。

后,明盟军乔一琦走投无路,投崖而死。

朝鲜都元帅姜宏元,金景瑞降金。

清河路李如柏惧战退师。

……

“努尔哈赤!努尔哈赤!”

万历皇帝猛地大叫起来。

外面的小太监不知何故,赶快跑了进来:

“皇上……”

话没说完,只听“哗啦”一声,只见桌子上的那一摞奏折已被皇上推落于地,那些奏折哗啦啦散了一地。

“说!努尔哈赤到底是何人?!”

万历皇帝铁青着脸问。

小太监的嘴张了张,却没说出话来。

皇上的表情把他给吓坏了。再说,他也不知道近来人人传说的努尔哈赤到底是何人。

第一章

神鹰转世

只见这雄鹰，生就一对雪羽银翅，双翅一展硕大无朋，竟有二丈多长。大翅展开直有四五丈！一对金色利爪，牢牢地扣住树枝，刚劲有力。喙如铁钩，张嘴鸣叫，舌如红焰。一对鹰目，光芒烁烁，寒气逼人。

明嘉靖三十八年，公元1559年。

此时，朱氏家族的大明王朝已开始进入衰败的后期，社会黑暗，政治腐败，财政竭绌，边备废弛，民不聊生……一片混乱。

此时，建州左卫苏克素浒河部费阿拉的女真中等贵族塔克世家中降生了一个男孩儿，此子生得龙眉凤目，天庭饱满，鼻直口方，一副帝王之相。

他给塔克世家族带来了无比的欢乐，因为他的喜人的相貌，因为他是塔克世家的第一个男孩。

多年以后，他也给人们带来了无比的震惊，因为他的一系列丰功伟绩，统一女真，统一东北，建立满族，创八旗，建元天命……

父母给他取名叫努尔哈赤。

神鹰转世 公元1559年冬，朔风呼啸，鹅毛大雪漫天飞舞。多少年以来，少见的这样一个寒冬。冷极了。

辽阔的东北大地上，白山黑水之间，建州左卫苏克素浒河部，一个院落。

这是一个几进几出的大院子，高耸的门楼，高高的围墙。院内青砖碧瓦，窗明几净。虽比不得达官贵人的豪华府邸，但也不能说是普通人家，足以称为殷实之家。这就是女真中等贵族塔克世的家。

大雪纷飞，此时树上、屋顶上都已经铺了厚厚的一层雪。

天很冷，但门外的塔克世却如热锅上的蚂蚁。夫人面临分娩，况且时时在脑海中响起夫人对自己说过的那段话。这一切怎能不让人担忧。

窗前的雪地上，塔克世转了一圈又一圈，厚厚的雪上竟出现了一个大圆圈，显露出地面。在这苍茫一片银白中，这圈显得那么刺眼，又那么神秘。它仿佛预示着什么。

接生婆已经忙活了半天，仍不见动静。“生孩子会这样？不可能！吉？凶？”塔克世又是一阵着急，寒冷的冬天，他的内衣却已经被汗湿透，额头上冒出了一层密密的汗珠。“夫人的话太吓人了，这里静得太吓人了。”塔克世自语。一时，只有嘎吱嘎吱的踏在雪地上的声音不断地传来。

“嘎”，突然传来一声尖叫，塔克世一惊，抬头观望，只见一只雄鹰落在院内的大柏树上。

“好像在哪儿见过！”

只见这雄鹰，生就一对雪羽银翅，双翅一展，硕大无朋，竟有二丈多长。大翅展

开直有四五丈!一对金色利爪,牢牢地扣住树枝,刚劲有力。喙如铁钩,张嘴鸣叫,舌如红焰。一双鹰目,光芒烁烁、寒气逼人。

“在哪儿见过?……”

“神鹰!”

塔克世想起来了。这就是夫人曾提起,自己念念不忘的神鹰,雪羽金爪的神鹰!这神鹰,使塔克世想起了十三个月以前的事。

十三个月之前,塔克世娶额穆齐为妻。

新婚燕尔,洞房花烛,一对新人自是情意绵绵,缠绵悱恻。

“我想要个孩子,男子汉,为我们家族传宗接代!”

“我答应给你生个孩子,男子汉,为你们家族传宗接代。”

三个月过后。

一天,妻子额穆齐紧张兮兮地对塔克世说:“夫君,我怀孕了!”

“真的吗?你怎么知道的!”

“我做梦了!”

“做梦?做什么梦?”

“我梦见了一只鹰,是一只神鹰!那一天我答应给你生个男子汉后,我梦到的。我

梦见天空电闪雷鸣,狂风怒号。突然天眼大开。听见神的声音‘去吧,神鹰,去吧,去完成你的事业吧!’紧接着就看见一只神鹰从天际出现,一对雪羽银翅足有四五丈长,一对金色利爪,格外醒目。那神鹰绕天空三匝,然后悄然落到我的身旁。正当我不知所措之时,神鹰用它的喙直磕我的身体,忽然一头扑进我的怀中不见了,正当我急得不知如何是好之时,猛的一下我醒了。”

“醒了以后就怎样了?”

“我被惊醒之后,就觉得下腹有一种异样的感觉,好像有什么东西在动。”

“怀孕了?”

“我想是的,我还想我怀的这孩子就是神鹰投胎而致!”

“你说这孩子是神鹰?”

“嗯。”

“是好事?还是坏事?”

“不知道……”

从此,那个雪羽银翅,金色利爪的神鹰经常出现在塔克世的脑际。



所以今天一见到这只鹰,他立刻意识到这是神魔!

“老爷,夫人生了!”在屋内侍候的婢女突然禀报。

塔克世一听大喜,忙问:“男孩儿?女孩儿?夫人如何?”

“老爷,是男孩儿,夫人和孩子都很好,您放心吧!”婢女笑着说。

塔克世闻言,更是心花怒放,喜不自胜,抬腿就想进屋,婢女忽然慌忙拦住,说:“老爷现在还不能进去……”

塔克世一愣,忽然大悟,笑了一笑,转身回了书房。

这时,“嘎”的又一声。塔克世抬头观望。只见那雪羽金爪的雄鹰,飞离大树,遥遥冲入天际,只有树枝在不停地颤动,树枝上的积雪也纷纷落了下来。

“孩子生了下来,这么顺利,不哭不闹,雄鹰接着就飞走了。这难道是上天保佑?”想到此,塔克世双手合十,默默地祈祷,祈祷老天爷保佑母子平安。

夫人的屋内,也开始有了虽然声音很低很低,轻松的说话声,一扫刚才紧张的气氛。

小婢女福格,刚十几岁,正是童心未泯,好奇心很强的年龄。她悄悄走到夫人身旁,偷眼向小公子瞧去,不看不要紧,这一看惊得她尖叫了一声。

这时其他人也围绕过来,抬眼细瞧,也不由暗自吃惊。原来这小公子躺在襁褓之中,不哭不闹,竟圆睁了双眼仔细地“打量”周围的这些人。

使大家惊奇的不是小家伙不同于一般婴儿的反应,而更让大家吃惊的是他脖颈上的那个扁圆的头!

“大富大贵呀!”接生婆刘妈惊喜地喊道。

福格甚感纳闷,便问道:“怎么说是大富大贵呀?”

刘妈道:“说你们年轻不?这都不知道,咱们这个族的人,谁若是生就这种形状的脑袋,是大富大贵的长相,非王即相啊!”

福格听了,猛然惊悟道:“噢!我知道了,我说,怎么那么多做母亲的都想尽种种方法,使自己的孩子有这种扁圆的头型。原来都是盼望自己的孩子将来大富大贵啊。”

“可不,谁不盼着自己的孩子一生荣华富贵?咱们小公子这富贵相可是天生的哟,一准儿是个贵人啊!”刘妈不无感慨地说。

福格听了兴奋地说:“那我赶快去请老爷,让他快来看看自己的儿子!”

说完,福格一溜儿小跑,去请老爷塔克世了。

此时,塔克世正在书房焦急地等待,今天可是自己第一个儿子出世,并且关于儿子的出世还有种种异象。因此,他兴奋之余,还颇有些紧张。他一边踱步,一边不时侧耳听着窗外仆人的脚步声,希望尽快让自己看到妻子和新出世的宝贝儿子。

正在焦急地盼望,忽然门口有人说:“有请老爷!您可以去看看夫人和小公子啦!”

塔克世心头一阵激动,凝目一看,见婢女福格笑吟吟站在门口。他心中又是高兴又是紧张,连忙随着福格疾步向夫人卧房走去。

塔克世进入夫人卧房,走到妻子床前。额穆齐此时正一副大病初愈的样子,但是看着儿子娇秀的面目,安然的神态,她的脸上也禁不住流露出女人初为人母时所

特有的慈祥的微笑，别的女人都十月怀胎，而自己竟然怀胎十三月而生！因此这微笑中又不免带有些许疑惧。

夫人隔了半晌，才注意到丈夫已站在自己身边。

塔克世忙说：“夫人感觉还好吗？”

“还好，不过，我总觉得有点怪怪的，虽然我曾梦到神鹰扑入我的怀中，但是，今天的事还是让人觉得那么怪。生这孩子的时候，总觉得冥冥中有一只神鹰在附近保护，不但生产顺利，孩子生下来也不哭不闹！”额穆齐用一种疑惑的口气对丈夫讲刚才的感觉。

刘妈也插嘴说：“是有点儿怪，我接生不下百次，从来没遇到这样的怪事。孩子生下来，那脐带自动断开，如剪断一般，可是我却没有动手。然后，当把小公子放在夫人身旁时，孩子的襁褓自动地轻轻摇晃，孩子很安稳。”

塔克世这才看了看自己的儿子，只见这孩子眉清目秀，极是惹人喜爱，但是听着别人的话，心中又充满疑惑，说：“就在孩子刚刚出生的当儿，我看见窗外的树上有一只鹰，颇像夫人描绘的梦中神鹰，而当孩子生下来以后，那鹰也就飞走了。难道真有神鹰转世的可能？真是令人费解。”

此时额穆齐夫人笑道：“神鹰转世更好，你不是曾经说让我给你生一个男子汉，传宗接代光耀门庭吗？”

塔克世听了，也笑道：“但愿如此吧，兴许还是祖宗有灵呢，因为，我听我们先人说，我们的祖上都与鹰有不解之缘哪！”

屋里的几个人听了都好奇地问：“祖先与神鹰有缘？”

神鹰后裔 终于，有一天，努尔哈赤从父母的口中得知，他是“神鹰的后裔”！

努尔哈赤所属的女真族是我国东北最古老的民族之一。关于女真族的起源，流传着一个优美神奇的故事，这个美丽动人的神话，讲述了一个民族兴起的历程。

山海关之外，沈阳之东，有一座长白山。

长白山山势险峻，气势雄伟，绵延数千里。

长白山东部有座布库里山，也是岗峦起伏，山下有一个清澈透明的水池，此湖名为布尔瑚里。春天时节，山清水秀，蓝天白云倒映在平静的湖面上，池边绿茸茸的野草和娇美吐艳的鲜花，不时吸引着翩翩起舞的蝴蝶和喳喳欢悦的鸟儿……真是一幅美丽的图画。

或许是这美好的春景，或许是天上的仙女闲居无聊。一天，三位仙女自天而降，来到布尔瑚里。

她们是三姐妹，大姐名叫恩库伦，二姐名叫正库伦，三妹名叫佛库伦。

三姐妹走近湖边。湖面风平浪静，映着蓝天白云，映着花草树木，三个人的影子也都倒悬在“镜”中，娇美的面孔，窈窕的身姿，衬着绿树红花，在蓝天白云的背景上，显得格外靓丽，三姐妹面对良辰美景，已经完全沉浸在其中了。

三妹佛库伦总也脱不了活泼劲儿。她最先从陶醉中清醒过来。这时她发现两个姐姐还在呆呆地欣赏着自己的身姿。于是，她伸出手在两个姐姐眼前猛的一晃。这一下，两个姐姐才醒过神儿来，两人不禁都面露惋惜之色。

恩库伦说：“你我姐妹三人，空在天界那么久，咱们既没看见过这么美的春景，也没想到咱们三姐妹在这儿是如此漂亮！”

二姐正库伦听了这话，也不无慨叹地说：“是啊，都说天上好，可咱们姐妹在天界如此之久却没感觉到什么，而这儿却如此之美！你我简直枉列仙班呀！”

佛库伦一听大笑起来：“啊哟，我说二位姐姐，别那么一副可怜兮兮的样子了！既然咱们三个看着美，那就尽情地享受吧，光一个劲儿地大发感慨有什么用！”

“那该怎样？”两个姐姐异口同声地问。

“享受啊，享受大自然呈现给我们的一切。不过，我觉得现在最好的享受就是跳入这碧池中，尽情地畅快一番。”三姑娘快人快语地说。

恩库伦和正库伦听了三妹的话就犯开了嘀咕，按说，这么好的景致，这么绝佳的境地是该好好地尽情地享受一番。可是自己毕竟是位列仙班，是女子，仙班有仙班的清规，女人有女人的戒律啊。今日私自下凡不说，还想除衣畅游池中，这岂不是天大的罪过。

三妹佛库伦一见姐姐们犹豫不决的神情，立刻明白了她们的意思，于是不满意地大叫道：“管什么清规不清规，戒律不戒律的，那都是天上的，在地下就管不着咱们，你们如不下，我可不等啦。”

说着脱掉衣服就跳入碧水之中。

两位姐姐一看小妹已跃入水中，无瑕的胴体在碧波中时隐时现，还不时传来畅快的欢笑声，于是二人再也耐不得躁动和诱惑，也纷纷解衣除裙，急急地跃入池中。

青春的曲线，优美的身姿暴露无遗。三人一同在池中嬉戏打闹。顿时那一平如镜的池水水花四溅，一圈圈的水痕散向岸边。

三人嬉戏多时，已经感觉疲劳。于是纷纷上岸准备离开。

三人刚踏上岸，只听佛库伦大叫：“快看，鹰！”

二人抬头观瞧，只见一只神鹰正绕着圈子慢慢飞近三个人。

待到神鹰靠近三人的时候，三姐妹都发现了一个令人惊奇的现象：那神鹰的嘴中含着一颗鲜红鲜红的果子。

正诧异间，神鹰将果子放在佛库伦的衣裙上，就飞走了，刹时不见了踪影。

佛库伦在自己的衣服上拿起这颗朱果。这朱果不但颜色极鲜极浓，而且散发出一种特殊的香气，佛库伦看了后爱不释手，极是喜欢。

正在佛库伦欣赏朱果的当儿，姐姐们都催她快些穿衣服。佛库伦这才想起，自己还光着身子。

她手捧光滑鲜艳的朱果，想把它放到地上怕给弄脏了，不放手一直捧着又无法穿衣，于是灵机一动，便把朱果含到了口里。

不料，刚把红果放进去，那果子竟顺势滑进她的腹内！

佛库伦大吃一惊，又是咳，又是吐，竟丝毫不起作用。

顿时，她感觉到下身无比沉重，犹如千斤坠体。不管怎样念动咒语，她都不能飞起来了！

此时，两位姐姐早已收拾停当，准备回到天上。

她们见三妹体重不能上天,也倍感焦急。但是她们又无能为力。

于是,三姐妹只好挥泪而别!

佛库伦被留在人间!

不知过了多久,佛库伦怀孕了!佛库伦知道,她是误食神鹰所放朱果而孕,因此,冥冥之中,她觉得,这是上天的旨意。上天给人间送来一位贵人,以定人间之乱。因此,佛库伦对于自己的饮食起居开始格外注意,不再像以前那样整天随随便便,无所顾忌。

腹内的孩子一天天长大,她的心情也越来越兴奋激动。现在,她除了每天注意活动一下自己的身体,吃些有营养的东西,采取利于胎儿生长的措施外,她还时时对着腹内的胎儿说话。她给孩子讲天上的情况,讲地上的纷乱,讲到希望孩子要有抱负,成大业。

就这样一天一天过去了。

不知过了多久,佛库伦生下了一个男孩儿。

孩子出生后的情形,更使佛库伦吃惊。孩子刚刚落地,就能对人说话!

“我终于到了!”小孩子俨然一副大人的口气。

母亲一听,吃惊地问:“孩子,你到哪儿啦?”

“我到了人间啦!”

佛库伦听后,更进一步断定此子不凡!是上天赐予人间的!

孩子说话间,其身体还在迅速生长,变长变粗,片刻竟自己爬出襁褓,站在地上!这哪里是什么婴儿,分明是一个身强体壮,面目清秀的少年郎!

孩子总得有个名字,佛库伦就给自己的儿子取名布库里雍顺。并告诉他,其姓为爱新觉罗。尽管佛库伦感到孩子神奇,也没有想到爱新觉罗·布库里雍顺即是后来大清帝国的创基主!

佛库伦将布库里雍顺喊到自己身边,拉起孩子的手,语重心长地说:“儿啊,你是神鹰的后裔。天意让我生你,实际上是要你去治理那个混乱之国。所以,孩子,你一定要完成上天交给你的重任。”

布库里雍顺接着问:“母亲,混乱之国在何方?我该如何去治理?请母亲明示!”

佛库伦轻抚着儿子的头,叹了口气说:“孩儿啊,这些自是天意,你不必细问,你只须谨记,不要三心二意地做事,无论遇到什么事都要坚强!”说完已泪流满面。

布库里雍顺连忙用衣袖给母亲擦眼泪,关切地说:“母亲不必伤心,孩儿一定谨记你的话。”

佛库伦点点头,然后在枕边拿起一只精致的小木船,说道:“孩儿啊,记住木船顺水自可达到你应到达的地方。”说完竟隐身形不见了踪影!

佛库伦又升回了天府。

布库里雍顺一见母亲突然消失,大叫一声直挺挺地晕倒在地上。

不知过了多长时间,布库里雍顺慢慢地醒了过来。他疲惫地睁开眼睛,静静地环视着四周,然后无奈地悲痛万分,长叹道:“母亲呀!”说完,泪水再也止不住流了下来。他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办。他也不知道天意将要让他去做什么。他只知道,从

此,他将永远失去母爱。只知道等待他的是征战,或许是恶斗,或许……

悲痛之中的布库里雍顺,无意中一挥手,碰倒了一个东西,只听“当啷”一声,他顺手拿起来一看,原来是一只小木船,就是母亲从枕边拿起的小木船。母亲离去了。小木船却给他留在身边。

布库里雍顺拿起了小木船,仔细观望,他发现小木船很特别,与普通的小木筏不一样。这只小船的船身特别长,而且小船的两端特别尖。再看船舱,只在船身的中间有一个小洞,看来是供人乘坐的地方,并且小洞的周围还固定了一圈儿皮革,人进去后,皮革正好紧紧地套住人的腰部,这样即使有较大的风浪,水也不能灌入船舱。在这个小洞后边还有一个小洞,小洞上也盖有兽皮,是可以随意打开的一个皮盖子。看样子里边可以放一些乘船时必备的杂物,属小仓库之类的东西。更令人惊奇的是小船通体都是一块木头凿制而成的。因此,小船显得特别坚固。

布库里雍顺端详着这从来没见过的东西,既好奇又疑惑:“这是什么东西?母亲特别为我留下,肯定有用!”

正苦思冥想,突然,他的脑际灵光一闪,他猛然想起母亲临走前对自己说的一句话“孩儿啊,记住,乘船顺水而下,自可到达你应到达的地方。”

“这难道是船?是要我乘坐的船?可是这么小的船,我怎么能坐进去?”布库里雍顺望着手中的小船百思不得其解。

突然之间,屋外狂风大作。此时正值春季,却刮起这种大风,颇不寻常。

布库里雍顺正诧异间,只听的“轰隆隆”一声巨响,他赶忙推开屋门,定睛察看,只见屋外那棵千年大树竟被狂风拔地而起!

轰隆隆的声音是大树倒在地上发出的声响,布库里雍顺放下手中的小船,然后快步走到大树旁边。

只见大树长有几丈,粗须有几个人合围,树冠几乎覆盖了整个院子。

“莫非天意让我用此树模仿母亲留下的小木船做成大船,以成就事业?”想到此,布库里雍顺欣喜万分,他立即从屋内找出仅有的一件工具,一把大砍刀。然后,他用大砍刀先砍树冠,接着再将树皮剥去。这样他连续干了七七四十九天,才把一个光滑的树干修整好,接着开始雕刻船身。因为千年古树本身坚硬无比,树干又是那么粗大,所以雕刻起来极为困难。

布库里雍顺把母亲遗留下来的小船模型放到旁边的一个小土台子上,他一边仔细看模型,一边小心翼翼地用砍刀雕刻。

雕呀刻呀,他的手起了血泡,也全然不顾,砍刀也由大砍刀变成了小砍刀,一天一天过去,就这样又过了七七四十九天。

布库里雍顺用了九十八天的时间,终于把一只大独木船雕刻成功!

几个月后,布库里雍顺也由少年郎迅速长成了一个健壮魁伟的青年。

看着这几个月以来辛辛苦苦完成的杰作,布库里雍顺的脸上显现出了一种欣慰又悲壮的微笑,他为自己能克服困难,战胜困难取得成功而感到十分欣慰;他又分明预感到创业之艰难。还没有见到什么混乱之国,却先饱尝了数月劳动的艰辛!

虽然如此,他的心里是坚定的,因为他知道,天意让他来到人间,他还清楚地记

裔乘東北夷卷之六
閩漳浦楊一葵題父著

女直
女直古肅慎氏在開原北混同江東東濱大海西接兀良哈南隣朝鮮北至奴兒干歷代以來名號各殊漢為挹婁元觀為勿吉唐為黑水靺鞨宋為女真即金祖也後遼契丹主諱更名女直肅武王克肅肅慎氏來貢楮矢石等漢興昌

《裔乘·女真》

得母亲曾经对自己说过的话：“无论遇到什么困难都要坚强。”

他手扶着大木舟，眼望着不远处那长长的大河，他下定决心：“明天，明天我就远走高飞！”

第二天，布库里雍顺又费了很大的劲儿把这只大独木船，经一个挖掘好的水道引到了大河边上了。

他将独木船用一根粗绳先固定在水边，然后，他又来到自己的屋内取了必需的一些东西：干粮，淡水，几件兽皮衣裳，还带上了他曾经用来雕刻大独木船的砍刀。这砍刀虽然已经被磨得小了许多。但是，布库里雍顺还是爱不释手。他也将自己最珍惜的东西：母亲留下的小木船揣进了贴身的衣服里。

他环视着屋内。这就是自己出生并生活的地方。在这里母亲给了他生命；在这里母亲对他千叮咛万嘱咐；在这里母亲亲手将小木船放在了他的身边，也是在这里母亲竟然悄然离他而去！

男儿有泪不轻弹。但是，布库里雍顺一想到往日的时光，他的泪水就迷蒙了双眼，眼前的一切都模糊起来。屋内的摆设，母亲的面貌都已虚幻不清。

过去吧，过去吧，他的事业在远方！

过去吧，过去吧，他还要远航！

他毅然回头，走出屋子。

熊熊烈火燃烧起来了，泪眼模糊中，他又一次听见了母亲的叮咛：孩儿啊，无论遇到什么困难都要坚强！

烈火你燃烧吧，烧尽所有的这一切吧，我既然决定要去远方，我就不会再回到这里，既然我的事业在更远更广阔的天边，我也决不会再留恋这里！再见了老屋，再见了母亲！

起风了，火焰更旺，更红，更高。

一个人，大踏步地向河边走来。在背后的熊熊烈火映照下，那高大的背影是宽

阔有力的,那步伐也是坚定的。那双眼在火光的映照下,是闪亮的,寒光逼人的,透着一种坚毅,一种自信。

他就是布库里雍顺!勇敢的布库里雍顺!

布库里雍顺把零碎的东西都放在独木船后边的小舱中。然后,他也跳上独木船,轻踞舱中,解开缆绳,之后用早已备好的木桨往岸边一点,那船霎时远离河岸,漂到了河的中央。

此时,差不多正值盛夏。树木葱绿,花香四溢,树林中的鸟儿也欢快地鸣叫嬉闹。

看着两岸的景色,布库里雍顺的心情也渐渐地舒展起来。翩翩起舞的蝴蝶,喳喳欢叫的鸟雀,你追我赶的小鹿,使得他那颗年轻的心,再也抑制不住的激动。

“啊……噢……”

“啊……噢……”

他兴奋地大声喊着。

他感觉现在的自己就是那蝴蝶,就是鸟雀,就是山间林中的小鹿,他也像它们那样无拘无束,无忧无虑。仿佛周围的一切都是自己的,自己想怎样就怎样。

他把自己完全融进了大自然中。

也许他不知道,他成了大自然的儿子,成了他们民族的儿子!

不知过了多久,布库里雍顺感到有些疲倦,他沉沉地睡了。

那船也就顺水漂流下去。因为,此时无风无浪。虽然已是夏天,但是,坐在独木船中的布库里雍顺却不觉怎么炎热。他睡得很香很甜。摇摇晃荡的小船就算是一只大摇篮吧,这摇篮把这个从小就不知母爱,没进过摇篮的孩子摇入了甜美的梦乡。

小船漂了不知多长时间,突然,布库里雍顺被凉水给激醒了,他连忙坐起来,这才发现天上刮起了大风。

大风卷集着天上的乌云。乌云在呼啸的大风的驱赶下,迅速地集结到一块儿。天空一霎时也暗了下来。繁花、绿叶也纷纷飘落,不知被吹到何处;有的树干、树枝也在大风的淫虐之下被折断;林中的蝴蝶、鸟雀不知躲到了什么地方;欢快的小鹿也无影无踪。

只有大风的吼叫。

河面上波涛汹涌。独木船在水中开始剧烈地摇晃。这船时而左歪时而右晃,有时整个船头还窜入水中!

布库里雍顺拼尽全身力气来稳住独木船。但是,风浪太大了。他也无能为力,幸亏在前后两舱的口上都有兽皮覆盖,河水还不至于灌进船舱中。否则,布库里雍顺早已葬身鱼腹了。

神鹰的后裔就是神鹰的后裔。

布库里雍顺一看风浪这么大,再努力也是徒劳,于是,他索性就不管它了。

他从后舱拿出一张狼皮,往身上一披,把头和身体一蒙就趴在舱边上睡了!

风浪这么凶,情况这么危险,他竟然去睡觉,而且,没过多长时间,他还睡着了,好像周围的一切都不存在,都与他无关!

那船没有人驾驶,于是随波逐流,往下游冲去。水仗风威,在激流的推动下,小

船如离弦之箭，穿梭一般瞬息千里。

过了很长一段时间。“当”的一声闷响把布库里雍顺给惊醒了。

他抬起身，看了看四周。他发现风已经停了。树林中一片宁静。水面平平如镜，落花浮于水面。映在河中两岸上的花草树木做背景，宛如一幅长长的锦缎，岸上还可能传来小动物的鸣号。

船却不动了，他仔细观察才发现，船被一棵倒在河中的大树给卡住了。他费了九牛二虎之力，那船竟纹丝不动。

于是，他干脆不再理会这船，转身拿了后舱的衣裳、干粮等物品，小心地攀上那棵倒伏在水中的大树，踏着树干，摇摇摆摆地上了岸。

独木船被放弃了。

站在岸上，他有了脚踏实地的感觉。

这时，他感觉腹内“咕咕”直叫，他才想起，自打上了船，已经有好长时间没吃东西了。

于是，他打开干粮袋，拿出准备的野猪肉干，风干的野果子，还有水，将这些统统放在面前，本来就饿了很长时间，这些食物往外一拿他的口水立刻流了出来，看来真的饿极了。

当他拿起一块肉干刚要往嘴里放的时候，他突然听到树林间传来一声低低的喊声：“救救我。”

布库里雍顺大吃一惊：原来这儿有人！

他立即循着声音找去。

大约走了有百十步，他发现在林中一个歪倒的大树下躺着一个姑娘，姑娘两手勉强撑在地上，脸色苍白。再往下看，只见姑娘的一条腿被那棵倒在地下的大树的树枝牢牢地压着，伤腿的旁边流了一汪鲜血。

布库里雍顺急忙赶到姑娘的身边：“姑娘，你怎么样？”

“我不小心被大风刮倒的大树压伤了……好痛啊……”姑娘苍白的额头上已冒出了密密的汗珠。

她话没说完就晕了过去。

布库里雍顺迅速地看了看伤腿和压在姑娘腿上的树枝。然后，他又开两腿，一手抓紧树枝，一手轻轻地抓住姑娘的伤腿，他猛吸了一口气，然后大吼一声“嗨！”那树竟被他生生抬了起来，他一手提住树枝，赶忙用另一只手把姑娘的伤腿从树底下轻轻地抽了出来。

放下树枝，布库里雍顺把姑娘轻轻抱起，找了一个野草长得厚密旺盛的地方，把姑娘放好。然后，飞奔到刚才自己休息的地方。

没多大会儿，他就拿来了食物和储存的水，他坐在地上，把姑娘的头轻轻地放在自己的腿上。然后，他把盛水的大皮囊拿过来，打开皮囊的口，慢慢地凑到姑娘的嘴边。

一滴，两滴，水慢慢地滴在姑娘的嘴里。

姑娘还没醒，布库里雍顺又找了东西给她包扎了伤口。其实伤并不太重，也许

是姑娘天性柔弱,所以痛晕过去了。

然后,布库里雍顺又给姑娘喂了一点水。

姑娘的脸色开始由苍白变得红润起来,她的呼吸也慢慢变得均匀了一些。

布库里雍顺把姑娘轻轻抱起放在自己的怀里。他希望在自已体温的温暖下姑娘好快点醒过来。

这时,他才注意到,自己怀中的这个弱女子是那么漂亮,长长的睫毛,高高的鼻梁,粉红的小嘴儿,白里透红的脸蛋儿,他怀疑这女子是天女下凡。

布库里雍顺看着姑娘娇美的容颜,不禁怦然心动:“她要是做我的妻子多好,我必须娶她。”

想着想着,他也睡着了。

不知过了多长时间,姑娘轻嘘一声,悠悠地醒了过来。

她想活动一下身子,用了一下力却没动。

她定睛观看,发现自己正躺在一个男人的怀中。姑娘立刻羞红了脸。她想喊又不敢喊,想起身,又挣不开那男人紧紧抱住自己的双臂。

正当她试图掰开那男人的手的时候,那男子被弄醒了。

那男子一看姑娘已醒过来,赶紧分辩道:“对不起姑娘,请恕在下无礼,刚才我在树林边听到有人喊救命,跑过来一看,才知是姑娘被大树压伤了腿……在下并无恶意。”

姑娘挣扎着站起身,羞红了脸说:“谢谢这位大哥救命之恩。小女唤作白哩安,今日大哥救小女子一命,来日定当图报!”

原来,姑娘白哩安家住牡丹江与松花江的汇流点——斡朵里城内三姓地方。

她的父亲人唤博哩。母亲生下她不久就一命归天。博哩身边只有一个女儿,因此百般宠爱,视为掌上明珠。

姑娘白哩安今年已年届十八,人说“姑娘十八一朵花”。白哩安本来就生得漂亮,正值芳龄更是艳若桃花。

她的美貌吸引了众多的求婚者。她家的门槛儿都被媒婆踩破了。只是姑娘心高气傲,周围几村的青年小伙没有一个能让她瞧得上眼。

就这样拖来拖去,姑娘都二十岁了,还是没有出阁的大姑娘。老博哩虽然急得要发疯,但是平时宠女儿习惯了,所以在这事儿上,他完全依着女儿的心思,他只有干着急的份儿。

白哩安自知自己貌若天仙,所以暗暗下决心,不找到如意郎君,决不出阁。她天天三炷香,祈祷上苍能帮她找到一个如意郎君。

俗话说“有缘千里来相会,无缘对面不相识”。

这天,白哩安偏偏碰到了布库里雍顺。这就是缘分。

这天,白哩安看看阳光明媚,万里无云。生性好动的她心血来潮,想去打猎。

她拿出了弓箭,穿起毡鞋,收拾停当,跟父亲打了招呼就急急地上路了。博哩老爹的叮嘱一句也没听到。

其实,她哪里是打猎,只是想出来遛遛罢了。一路上,猎物倒是看到了不少,什